

為何要申請殘障手冊及如何申請殘障手冊

許多家長心中有一個疑問，到底要不要為孩子申請殘障手冊？

我們的建議是「要」。

以下就擁有殘障手冊的好處與申請辦法做個說明。

所有的殘障者，都應該申請殘障手冊，因為政府對特殊教育及社會福利等措施之訂定及經費之編列，常以領有殘障手冊的人數作為參考。領有殘障手冊可享有就醫、就養、就學、就業的福利服務：

- 就醫福利服務：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補助、生活輔助器具補助
- 就養福利服務：委託機構收容教養與養護、居家生活養護
- 就學福利服務：教育代金券、殘障學童交通費補助、身心障礙學生獎助金
- 就業福利服務：免費的職業訓練、享有最低薪資之保障、支持性的就業服務、殘障福利法有定額雇用的規定

另外，在申報所得稅時可以享有減免的優待及搭乘國內公、民營之水、陸、空公共交通工具或到各公私立風景名勝、康樂場所、文教設施時享有半價或全免的優待，亦可申請免服兵役等服利服務。

如何申請殘障手冊：

申請地點	戶籍地區（市）公所社會課
------	--------------

應攜帶的證件	二寸半身照片四張、戶口名簿、身份證、印章
申請費用	免費
申請流程	領取鑑定卡→至指定醫院做鑑定→鑑定後將鑑定卡交回社會課→經核定符合殘障分類名稱及鑑定標準者，即可領取殘障手冊。

參考資料：「聽覺障礙者福利手冊」，1991年

臺東縣（市）地區的家長，可依下列程序申請殘障手冊：

申請地點	臺東縣政府社會課
應攜帶的證件	二寸半身照片四張、戶口名簿、身份證、印章
申請費用	免費



攜帶證件至縣政府社會課找張凱玲或康慈美小姐領取鑑定卡。



拿鑑定卡至馬偕、省立、基督教、聖母、八〇五等指定醫院做鑑定。但若要做智障的鑑定則須至馬偕醫院；而要做精神病的鑑定則須至馬偕或省立醫院做鑑定。



在醫院做完鑑定後，拿有醫院蓋章的鑑定卡，再到縣府社會課找張凱玲或康慈美小姐。社會課會根據醫院所做的鑑定，馬上辦理，可以立即就拿到殘障手冊了。